

畅越飞平有色金属储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高风险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 A 股、新三板等交易场所的股票）及低风险理财产品及购买贵金属及稀有金属等。公司授权管理层具体操作，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中高风险的股票及低风险理财产品及购买贵金属及稀有金属等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含 3 亿元），公司可以进行多次申购、赎回和采购交易。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该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活动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事项涉及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较银行存款能够显著提高公司资金收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二）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对此，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三、备查文件

《畅越飞平有色金属储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畅越飞平有色金属储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16 日